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东莞市锐达涂料有限公司储罐区储罐替换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冼沙万福路9号1号楼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涂料制造
项目简介	东莞市锐达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或“锐达公司”）成立于1997年8月26日，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61835090XW；公司地址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冼沙万福路9号1号楼，法定代表人为颜金燕，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人民币800万元，主要从事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于2025年1月27日因主要负责人变更取得东莞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东危化生字〔2023〕010号，有效期：2023年8月1日至2026年7月31日；许可范围：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2828），印刷油墨500吨/年、影印油墨800吨/年、塑料喷涂油墨100吨/年、塑料薄膜油墨1500吨/年、聚氨酯树脂600吨/年、丙烯酸清漆420吨/年。 本次安全评价范围为：东莞市锐达涂料有限公司厂区内的储罐区总平面布置、工艺设施设备、公用及辅助设施。本报告将对以上各部分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以及危害程度进行分析评价，并提出相应的防范措施。涉及该项目环保、职业卫生方面，按当地相关部门要求和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		
报告编号	YL-1-26-11B-001	现场勘查时间	2026/4/1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6/7/3	项目组长	高建武
项目组成员	王礼攀、林国发、陈聪、周磊、朱柏		
报告编写人员	高建武、王礼攀、林国发、陈聪、周磊、朱柏		
报告审核人	周亚峰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郑绍仕
技术负责人	骆明		
评价结论	东莞市锐达涂料有限公司储罐区储罐替换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等要求，安全设施、设备已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符合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